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 整.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1年 4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 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,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公司2020年度实 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3,699,283.52元,其中母公司 实现净利润 4.078.944.12 元。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 的有关规定,按 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 积 407.894.41 元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, 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 润 106,598,782.64 元,资本公积余额为 1,393,096,677.75 元;合并 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,041,756,706.79 元;资本公积余额为 1,401,632,222.18元。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,董事会提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: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71,741,053 股,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2 元(含税),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2,608,926.36 元(含税)。本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,不送红股,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,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,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-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,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,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利益,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,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,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三、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

(一) 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,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: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

法规的规定、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公司的分红规划,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相匹配,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,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,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监事会认为: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、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公司的分红规划,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- 1.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,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,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,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,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,防止内幕信息泄露。
- 2.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,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;

- 2.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;
 - 3.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。特此公告。

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